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8)

就可換股票據每月作出之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董事會謹此報告，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轉換任何可換股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發行之40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根據通函「可換股票據」一節(i)段之規定作出本公佈。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報告，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轉換任何可換股票據。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可換股票據之尚未轉換本金額為400,000,000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發行任何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179,157,235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子健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鄭家純（主席）

魯連城

杜顯俊

蔡永堅

蘇錦榮

非執行董事：

胡永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漢傑

郭彰國

黃之強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登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ientcorp.com。